

山东沃华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公告

该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山东沃华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（临时）会议于 2025 年 11 月 12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11 月 6 日以书面、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 9 名，实际参会董事 9 名。会议由董事长赵丙贤先生召集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本次会议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一、会议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。

决议内容：同意改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审计费用 90 万元，其中年报审计费用为 70 万元，内控审计费用为 20 万元。

该议案已经过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，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《山东沃华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

公告》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供投资者查阅。

二、会议以9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。

同意于2025年11月28日14：00在山东潍坊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，将本次会议审议通过的第一项议案提交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沃华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十一月十二日